

梅州市 2022 年度市本级绩效评价 中共梅州市委老干部局部门整体支出 绩效评价报告

二〇二三年十一月

一、部门基本情况

（一）部门整体概况

1. 部门主要职能

依据《中共梅州市委办公室关于调整中共梅州市委老干部局职责机构编制的通知》（梅办发〔2019〕11号），中共梅州市委老干部局作为市委工作机关，为正处级：

市委老干部局增加“贯彻落实中央和省委、市委有关加强离退休干部党组织党建工作的要求，牵头制定并组织实施全市离退休干部党组织党建工作规划和重大政策，负责起草全市离退休干部党组织党建工作方面的规章草案，研究全市离退休干部党组织党建工作重大问题并提出决策意见建议；统筹协调各县（市、区）、市直各单位和组织关系在本地的中央、省属驻梅有关单位，把离退休干部党组织建设纳入本地区本部门党的建设总体布局，协调市委组织部负责全市离退休干部党组织和党员队伍建设的具体指导；承办市委和省委离退休干部党工委交办的其他事项。指导我市各级关心下一代工作委员会办公室开展工作；承担市关心下一代工作委员会的日常工作”的职责。

2. 部门内设机构情况

根据上述职责，市委老干部局设4个内设机构：办公室、综合科、业务科、关心下一代工作科（关心下一代工作委员会办公室，以下简称关工委）。

3. 下属单位情况

依据《2022年度中共梅州市委老干部局部门决算》，市委老

干部局共 3 个预算单位，分别是：老干休养所、梅州市老干部活动中心（梅州市老干部大学服务中心）（以下简称市老干部活动中心）、梅州市企业离休干部管理服务中心（以下简称市企业离休干部管理服务中心）。

4. 人员编制情况

依据 2022 年度行政事业性国有资产报表《机构人员情况表》（财资综 02 表）市委老干部局在职人员 23 人，其中行政人员 14 人（机关人员 12 人，工勤人员 2 人），事业在编人员 9 人。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局年末在职人员 47 人，其中行政在编人员 14 人（机关人员 12 人，工勤人员 2 人），事业在编人员（参照公务员法管理人员）9 人，退休人员 24 人。

（二）年度总体工作和重点工作任务情况

1. 年度总体工作情况

2022 年市委老干部局的年度总体工作内容为：按照党中央、国务院和省委、省政府以及市委、市政府政策规定认真落实老干部政治待遇和生活待遇，做好老干部服务管理工作，让老干部老有所乐、老有所为，发挥正能量。

2. 重点工作任务情况

根据《2022 年度市政府重点工作完成情况通报》（督查通报〔2023〕第 1 期），市委老干部局 2022 年度无重点工作任务。

（三）部门整体收入和支出情况

根据市委老干部局 2022 年度部门决算报表《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财决 01-1 表），2022 年部门财政拨款收入决算数

为 1,380.53 万元，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数为 1.98 万元，合计 1,382.51 万元；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数为 1,380.53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决算数为 1,125.22 万元，占总支出的 81.51%；项目支出决算数为 255.31 万元，占总支出的 18.49%。

表 1 市委老干部局 2022 年部门整体收支情况表¹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决算数 (万元)	项目（按支出性质和经济分 类）	决算数 (万元)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380.53	一、基本支出	1,125.22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人员经费	1,068.7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公用经费	56.52
		二、项目支出	255.31
本年收入合计	1,380.53	本年支出合计	1,380.53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1.98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1.98
总计	1,382.51	总计	1,382.51

（四）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情况

1.年度整体绩效目标情况²

2022 年市委老干部局部门整体预期绩效目标为：一是落实离休干部的政治待遇；二是落实离休干部的生活待遇；三是加强老干部学习、活动阵地建设。

2022 年市委老干部局部门整体绩效目标实际完成情况为：一是组织协调老干部参加重大活动，开展正能量活动，加大老干部

¹ 数据来源：市委老干部局 2022 年度部门决算报表（本级）。

² 信息来源：市委老干部局提供的 2022 年《梅州市市级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以及《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指标评分表》。

先进典型的学习宣传。弘扬“五老”精神，不断扩大对青少年的传导力、引导力、影响力。二是落实离退休干部的各项政治、生活待遇及医药费保障工作，做好老干部及遗属走访慰问，健康检查、健康保障工作，推进信息化建设，大力推进省离退休干部服务管理系统运行工作。三是不断加强老干部学习、活动阵地建设。

2.部门整体绩效指标情况

2022 年市委老干部局预期的部门整体支出绩效指标及其完成情况如下表 2。

表 2 市委老干部局 2022 年部门整体绩效指标情况³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预期指标值	实际完成情况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发放离休干部财政补差和生活补贴及走访慰问金(人次)	≥ 300	已完成。 《项目绩效自评报告-业务科专项经费》，2022 年市委老干部局领导发放离休干部财政补差和生活补贴及走访慰问 367 人次
	质量指标	资金使用合规性(%)	100%	已完成。 根据市委老干部局提供的资料，未发现有超资金使用范围的情况
	成本指标	慰问金标准(元)	≥ 300	已完成。 《项目绩效自评报告-业务科专项经费》，市委老干部局领导带队，老干部生病住院送上果篮及慰问金 500 元/人；老干部和离休干部去世后慰问遗属慰问金 300 元/人、花圈 200 元/人；老干部生日 300 元/人慰问金及慰问品一份
	时效指标	项目发放频率	按月按人次发放	已完成。 市委老干部局的《明细账》《资金收支台账》，五套班子、离休干部特需慰问经费项目支出非每月支付，缺少 3 月支出。但经了解得知，2022 年 3

³ 依据《梅州市市级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及其自评相关佐证材料整理所得。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预期指标值	实际完成情况
				月无市直离休干部和副厅级以上老领导生病住院以及五套班子老领导生日，因此，无此项支出。
效果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服务管理水平	有效提高	已完成。 《项目绩效自评报告-老干部大学办学经费、活动中心工作运行经费、补充业务经费（非税）》，2022 年市委老干部局规范办证审批，对长期没来活动的人员的证件，定期进行有效清理；对提出办证申请的市直机关事业单位退休干部每个季度按规定程序办理，尽量满足老干部的活动需求；对中心大院北面破损、变形较严重的围墙进行修复和粉刷；对老干部（老年）大学教学楼斑驳、脱落的外立面瓷块进行修缮，更换无法使用的老化窗户
	经济效益指标	实现离退休干部共享社会发展成果	有力保障	已完成。 《项目绩效自评报告-业务科专项经费》，市委老干部局通过引导老同志发挥自身优势，弘扬党的优良传统，讲好党百年奋斗重大成就和历史经验的故事，为梅州市经济社会发展建言献策，起到了良好的促进作用，社会效益高。以上项目资金直接能让老同志体会到政府的关心关爱，让老同志对党和人民政府的满意度不断提高
	可持续影响指标	政策有效性	持续有效	已完成。 《中共梅州市委老干部局 2022 年工作总结及 2023 年工作计划》，市委老干部局因地制宜、因人制宜、因事制宜，建立实时联系沟通机制。对大病重病、失能失智、空巢独居、孤寡失独等有特殊困难的离休干部，实行“一人一策”，有针对性地研究制定联系关怀服务措施，帮助解决实际问题。结合实际，进一步推进完善离退休干部特殊困难帮扶工作机制，让有困难的老同志得到有效帮助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离退休干部及家属满意度(%)	≥90%	已完成。 《关于反馈 2022 年度市级机关公务员绩效奖金年度考核结果的函》（梅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预期指标值	实际完成情况
				市绩效办函（2023）66号），群众满意度评价情况为 96.43%

二、评价结论

根据《梅州市财政局关于做好 2023 年市级财政重点绩效评价工作的通知》（梅市财评〔2023〕5 号）要求，2022 年市委老干部局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指标体系设计总分为 100 分，由预算编制情况、预算执行情况、预算使用效益三大方面及加减分项组成。综合评价该部门 2022 年整体绩效得分 90.4 分，评定等级为“优”，详见表 3。

表 3 综合评定结果

序号	评价内容	分值	得分	得分率
1	预算编制情况	13	10.5	80.77%
2	预算执行情况	61	55.4	90.82%
3	预算使用效益	26	24.5	94.23%
4	加减分项	/	0	0
合计		100	90.4	90.4%

三、绩效指标分析

（一）预算编制情况

1. 预算编制

该指标包括：预算编制合理性、预算编制规范性、财政拨款收入预决算差异率三个方面，主要考核部门年度预算资金编制情

况。指标分值 4 分，得分 3.5 分，得分率为 87.5%。

（1）预算编制合理性。该指标分值 1.5 分，得分 1 分，得分率为 66.67%。根据市委老干部局 2022 年度部门决算报表《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财决 01-1 表），市委老干部局年初收入预算 637.62 万元，决算数为 1,380.53 万元，预算调整率为 116.51%，部门预算调整过大，其中基本支出年初收入预算 496.62 万元，决算数为 1,125.22 万元，预算调整率为 126.58%，主要为人员经费变动畸高；项目年初收入预算 141 万元，决算数为 255.31 万元，预算调整率为 81.07%，项目年中调整资金主要为上级专项资金：2022 年省级财政企业离休干部医疗费补助资金 80 万元、山区创业青年培训经费 15 万元；综合考虑到项目预算调整具有一定的客观原因，酌情扣 0.5 分。

（2）预算编制规范性。该指标分值 1.5 分，得分 1.5 分，得分率为 100%。根据市委老干部局提供的 2022 年部门预算申报材料，部门预算编制阶段已填报预算项目申报表，基本符合梅州市财政 2022 年有关预算编制的原则和要求。

（3）财政拨款收入预决算差异率。该指标分值 1 分，得分 1 分，得分率为 100%。根据市委老干部局 2022 年度部门决算报表《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财决 01-1 表），财政拨款收入决算数为 1,380.53 万元，财政拨款收入调整预算数为 1,380.53 万元，财政拨款收入预决算差异率为 0。

2.目标设置

该指标包括：绩效目标合理性、绩效指标明确性两个方面，

主要考核部门年度整体绩效目标设置情况。指标分值 9 分，得分 7 分，得分率为 77.78%。

（1）绩效目标合理性。该项指标分值 5 分，得分 4 分，得分率为 80%。根据《梅州市市级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2022 年度）》，绩效目标基本能够体现部门“三定”方案规定的部门职能和中长期规划，但绩效目标表述较为笼统，与部门年度工作计划不够贴切，未结合年度工作的重点内容分解成具体的工作任务。

（2）绩效指标明确性。该项指标分值 4 分，得分 3 分，得分率为 75%。一是部门整体支出绩效指标方面，依据《梅州市市级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2022 年度）》，市委老干部局共设置了 4 个产出指标及 4 个效果指标，一定程度上反映了单位的工作计划产出以及达到的社会效益情况，但部分指标名称未明确反映考核内容，如可持续影响指标“政策有效性”。二是项目支出绩效指标方面，依据《2022 年梅州市市级项目支出预算申报表》，部分项目三级绩效指标对应的二级指标类别不准确，如老干部体检经费项目、老干部特殊困难帮扶资金项目的质量指标“老同志及家属满意度高”“离退休干部满意、家属满意”、社会效益指标“提高了服务水平，老同志满意，家属满意”，应设置为满意度指标；梅州市老干部活动中心的运行经费项目，经济效益指标“整修后达标率 100%”应为质量指标。部分项目指标名称不清晰，如梅州市老干部活动中心的运行经费项目，社会效益指标“社会效益满意”，考核指标内容不够清晰明确。

（二）预算执行情况

1.资金管理

该指标包括：结转结余率、上级专项资金分配的及时性、单位会计核算规范性、财务管理合规性四个方面，主要考核部门资金管理情况。指标分值 20 分，得分 19 分，得分率为 95%。

（1）结转结余率。该项指标分值 3 分，得分 3 分，得分率为 100%。根据市委老干部局 2022 年度部门决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财决 01-1 表），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决算数为 1.98 万元，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收入决算数为 1.98 万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决算数为 1,380.53 万元，按照既定的评分标准，结转结余率= $[1.98 \div (1.98 + 1380.53)] \times 100\% \approx 0.14\%$ ，结转结余率 $\leq 10\%$ ，本指标得 3 分。

（2）上级专项资金分配的及时性。该项指标分值 6 分，得分 6 分，得分率为 100%。2022 年市委老干部局共有 2 项省级转移支付资金的项目，均依照相关规定及时分配。

（3）单位会计核算规范性。该项指标分值 6 分，得分 6 分，得分率为 100%。依据《财政支出与单位核算记账情况表（22 年市本级偏离度）》，市委老干部局及其下属单位能够同时满足已开通账套进行核算、核算数据已挂接国库业务单据、期初余额借贷凭证和财务负责人准确四项条件；市委老干部局及其下属单位偏离度合格，符合“财政资金记账凭证金额”与对应的“国库支付单据总金额”比值要求，其中市委老干部局偏离度 0%、市企业离休干部管理服务中心偏离度 0%、市老干部活动中心偏离度 0%。

(4) 财务管理合规性。该项指标分值 5 分，得分 4 分，得分为 80%。市委老干部局及其下属单位建立了财务管理制度，经抽查财务凭证资料，部分会计核算欠合理。

一是会计核算欠规范。第一，账务处理不及时。如市委老干部局 2022 年 12 月调整固定资产 14,869 元，是分别修正 5、7、8 月错入“业务活动费”会计科目的固定资产，导致出现资产账面与实际不一致，不能正确反映资产真实情况。第二，未进行专账核算。如关工委 2022 年 4 月“收到老干部局拨款工作经费”33 万元，列入“财政拨款收入-项目支出-工作经费”会计核算科目进行核算，评价组经现场了解，该会计科目与日常经费混淆核算。第三，会计凭证附件不齐全。如市委老干部局 2022 年 5 月“创文工作经费”2 万元，梅州市梅江区人民政府金山街凌东社区居民委员会以创建全国文明城市工作要求，其社区需开展整治环境卫生、安装有关创文宣传公益广告、清除违规小广告等活动为由提出资金申请，但未附经费支出计划，资金申请手续不足；2022 年 12 月“抗疫药品”3 万元、2 万元，缺少购买防疫药品清单。市老干部活动中心 2022 年 10 月“付 1 号楼购买格力空调（多功能室）”1.5 万元，缺少项目验收单据。

二是合同约束力不足。第一，合同责任方不清晰。2022 年 4 月市委老干部局“保卫人员工资”4,320 元。评价组经现场沟通了解，因保卫人员是市委老干部局与中小企业服务中心共用，市委老干部局未与保卫人员签订劳务合同，仅与中小企业服务中心签订保卫人员工资的分摊协议，合同责任不清晰可能会导致合作中

的责任推卸和纠纷，需要三方明确各自的责任和义务。第二，合同付款约定不明。2022 年 12 月关工委“培训费（农业创业青年培训专项）”14.5 万元，共签订两份协议，其中有一份行程时间为“2023 年 5 月 15 日-19 日”，合同付款期限约定不明，合同未履约、关工委提前付款，不利于保障关工委后期权益。

2.信息公开

该指标包括：预决算公开合规性、绩效信息公开情况两个方面，主要考核部门信息公开情况。指标分值 4 分，得分 4 分，得分率为 100%。

（1）预决算公开合规性。该项指标分值为 2 分，得分 2 分，得分率 100%。市委老干部局 2022 年部门预算于 2022 年 1 月 28 日公开，2021 年部门决算信息于 2022 年 10 月 14 日公开，2022 年部门决算信息于 2023 年 10 月 27 日公开，预决算信息公开及时，信息完整。

（2）绩效信息公开情况。该项指标分值为 2 分，得分 2 分，得分率 100%。经梅州市人民政府财政信息公开查询结果，2022 年市委老干部局无重点项目绩效目标，部门整体绩效自评资料（含项目自评报告）随部门决算在规定时间内公开。

3.采购管理

该指标包括：政府采购执行率、采购合规性两个方面，主要考核部门政府采购管理及执行情况。指标分值 9 分，得分 7.9 分，得分率为 87.78%。

（1）政府采购执行率。该项指标分值 3 分，得分 2.9 分，得

分率为 96.67%。根据市委老干部局 2022 年政府采购信息统计报表《政府采购资金情况统计表（采购 01 表）》《政府采购信息统计报表》，2022 年政府采购计划金额为 2.29 万元，实际采购金额为 2.25 万元，实际采购金额小于采购计划金额，政府采购执行率 $=2.25 \div 2.29 \times 100\% \approx 98.25\%$ ，得分 $=3 \times 98.25\% \approx 2.9$ 分。

（2）采购合规性。该项指标分值 6 分，得分 5 分，得分率为 83.33%。根据市委老干部局及其下属单位提供单位采购有关资料，市委老干部局及其下属单位均有制定《中共梅州市委老干部局采购业务管理制度》，但非提交市财政局备案的正式文件，且采购制度规定内容较为粗疏，缺少组织架构及责任分工、内部决策流程、岗位设置及风险控制要求、采购流程及要求等内容。市委老干部局及其下属单位对政府采购意向以及政府采购合同按规定在“广东省政府采购网”进行公开或备案。依据《采购脱贫地区农副产品情况说明》，因未开设食堂，无采购农副产品。依据《03-政府采购合同授予情况表》信息，政府采购合同总额为 2.25 万元，中小企业政府采购合同金额为 1.69 万元，小微企业政府采购合同金额为 1.69 万元，按既定评分标准， $A \approx 74.98\%$ ， $B = 100\%$ ，符合 $A \geq 40\%$ 且 $B \geq 70\%$ 的要求。综上，扣 1 分。

4.项目管理

该指标包括：专项资金绩效完成情况、项目实施程序、项目监管三个方面，主要考核部门项目实施、管理情况。指标分值 21 分，得分 18 分，得分率为 85.71%。

（1）专项资金绩效完成情况。该项指标分值 8 分，得 分

6.5 分，得分率为 81.25%。市委老干部局及其下属单位 2022 年共开展了 11 个专项，经评价组书面评价和现场评价对专项完成进行梳理分析发现，其中市委老干部局的山区创业青年培训经费项目、老干部活动中心的老干部（老年）大学办学经费均未完成，按既定的评分标准，扣 1.5 分。

（2）项目实施程序。该项指标分值 5 分，得分 4.5 分，得分率为 90%。市委老干部局及其下属单位 2022 年共有 11 个专项，项目的设立和调整程序符合规定，大部分项目的实施程序符合相关规定，但个别的项目采购验收手续不规范，如柜式空调机采购 5,639 元、实木屏风、三门书橱采购 6,730 元等，验收单上缺少项目负责人（经办人）、验收人的签名。

（3）项目监管。该项指标分值 8 分，得分 7 分，得分率为 87.5%。2022 年市委老干部局及其下属单位有建立专项资金管理制度、预算绩效管理办法、财务管理制度、经济合同管理办法等有关制度。2022 年市委老干部局虽有对梅州市老干部大学服务中心项目实施进度开展监控，但存在部分项目未开展监控工作，如关工委工作经费项目、2022 年省级财政企业离休干部医疗费补助资金、山区创业青年培训经费等。

5.资产管理

该指标包括：资产配置合规性、资产收益上缴的及时性、资产盘点情况、数据质量、资产管理合规性五个方面，主要考核部门年度资产管理情况。指标分值 8 分，得分 6.5 分，得分率为 81.25%。

（1）资产配置合规性。该项指标分值 2 分，得分 2 分，得分

率为 100%。依据《党政机关办公用房管理信息数据报送列表》等资料，市委老干部局办公室面积符合《党政机关办公用房建设标准》的相关标准。

(2) 资产收益上缴的及时性。该项指标分值 1 分，得分 1 分，得分率为 100%。根据《2022 年度行政事业性国有资产报表》，市委老干部局 2022 年不涉及资产处置收益和需租金上缴的经济业务。

(3) 资产盘点情况。该项指标分值 1 分，得分 0.5 分，得分率为 50%。虽市委老干部局按要求进行了资产盘点，但未对固定资产粘贴固定资产卡片标签，评价组现场抽查固定资产发现，部分固定资产未在其登记存放地点，如夏普的一体式打印机。扣 0.5 分。

(4) 数据质量。该项指标分值 1 分，得分 1 分，得分率为 100%。《2022 年度行政事业性国有资产分析报告》数据完整，资产账与财务账相符。

(5) 资产管理合规性。该项指标分值 2 分，得分 2 分，得分率 100%。市委老干部局制定了《中共梅州市委老干部局固定资产管理制度》。依据《资产情况单户表》《关于 2022 年中共梅州市委老干部局财务管理合规性的情况说明》等资料，2022 年市委老干部局未发生出借、出租、处置国有资产、审计、监督检查工作等的事项。

（三）预算使用效益

1.经济性

该指标包括：经济成本控制情况、公用经费控制率两个方面，主要考核部门运行成本控制情况。指标分值 7 分，得分 6.5 分，得分率为 92.86%。

（1）经济成本控制情况。该项指标分值 3 分，得分 2.5 分，得分率为 83.33%。依据 2022 年决算报表《主要指标变动情况表》（CS02 表），市委老干部局 2022 年“三公”经费支出同比上年度均有下滑。市委老干部局建立《中共梅州市委老干部局财务管理制度》，但对运转类（含车辆使用、会议、住宿、接待等）支出没有完备的控制标准。扣 0.5 分。

（2）公用经费控制率。指标分值 4 分，得分 4 分，得分率为 100%。根据市委老干部局 2022 年度部门决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财决 01-1 表），本年度公用经费调整预算数 56.52 万元，实际支出的日常公用经费决算总额 56.52 万元，日常公用经费支出率为 100%。根据市委老干部局 2022 年度部门决算报表《机构运行信息表》（财决附 03 表），2022 年财政拨款安排“三公”经费预算 8.1 万元，实际支出决算 4.4 万元，实际支出小于预算控制数。按照既定的指标体系和评分标准，日常公用经费决算数 $\leq$ 日常公用经费调整后预算数，“三公”经费实际支出数 $\leq$ 预算安排的三公经费数，得 4 分。

2.效率性

该指标包括：重点工作完成率、绩效目标完成率、项目完成

及时性三个方面，主要考核预算资金使用的效率性。指标分值 8 分，得分 7 分，得分率为 87.5%。

（1）重点工作完成率。该项指标分值 2 分，得分 1.5 分，得分率 75%。根据《2022 年度市政府重点工作完成情况通报》（督查通报〔2023〕第 1 期），2022 年市委老干部局无重点工作任务。依据《梅州市实际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2022 年）》及相关佐证材料，2022 年市委老干部局设置了 3 项年度重点工作任务，其中市委老干部局已完成 2 项重点工作任务，经书面反馈得知，1 项重点工作任务因疫情原因，部分工作内容未能组织开展，综上考虑存有客观因素，酌情扣 0.5 分。具体如下表 4。

表 4 部门整体重点工作完成情况

序号	主要实施内容	预期目标值	实际完成情况
1	组织协调老干部参加重大活动,开展正能量活动,加大老干部先进典型的学习宣传。大力弘扬“五老”精神,不断扩大对青少年的传导力、引导力、影响力。	组织厅级老领导参观考察活动;制作老干部先进典型专题片,向各县和市直 171 个离退休党支部老干部推广学习;大力弘扬“五老”精神,累计发表文章 15 篇。	部分完成。 因疫情原因,未能组织厅级老领导参观考察;有老干部先进典型专题报道;向各县和市直 171 个离退休党支部推广学习,主要是通过赠阅《离退休干部党支部学习参考》、组织离退休干部学习党的二十大报告、党章等;以老干部大学、关工委为平台,大力弘扬“五老”

序号	主要实施内容	预期目标值	实际完成情况
			精神,预计在梅州日报等报纸杂志上发表文章 15 篇。
2	落实离退休干部的各项政治、生活待遇,及医药费保障工作,做好老干部及遗属走访慰问,健康检查、健康保障工作,推进信息化建设,大力推进省离退休干部服务管理系统运行工作。	发放 66 名企业离休干部和建国初期参加革命工作退休干部的财政补差;市直离休干部 135 人生病住院及去世慰问和厅级退休干部 57 人生日慰问;10 月份组织离休干部健康检查和健康保障工作;9 月举办省离退休干部服务管理系统梅州地区培训班。	已完成
3	不断加强老干部学习、活动阵地建设	进一步完善老干部大学基础设施等硬件建设,坚持"稳规模、提质量"的办学思路,加大老年教育工作力度,提升办学水平。	已完成 2022 年进一步完善老干部(老年)大学基础设施等硬件建设,如老干部(老年)大学教学楼更换天面排水管和消防梯挡雨板;老干部(老年)大学教学楼严重斑驳、脱落的外立墙面瓷块进行修缮,更换了无法使用的老化窗户;大院开展绿化提

序号	主要实施内容	预期目标值	实际完成情况
			升工作，及时增绿添花，营造舒适优美的教学环境。

（2）绩效目标完成率。该项指标分值 3 分，得分 3 分，得分率 100%。根据《梅州市市级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2022 年度）》，市委老干部局 2022 年度申报的绩效目标为“一是落实离休干部的政治待遇；二是落实离休干部的生活待遇；三是加强老干部学习、活动阵地建设”，申报的绩效指标有 8 个，包括产出指标 4 个和效果指标 4 个，依据相关佐证材料，市委老干部局均完成相关指标。按既定评分标准，绩效目标完成率=8÷8×100%=100%，得分=3×100%=3 分。

（3）项目完成及时率。该项指标分值 3 分，得分 2.5 分，得分率 83.33%。2022 年市委老干部局及其下属单位共计划开展 11 个项目，均为其他运转类（综合）项目，其中市委老干部局的山区创业青年培训经费项目、老干部活动中心的老干部（老年）大学办学经费均未完成，按既定的评分标准，本指标得分=及时完成项目÷总项目数×3≈2.5 分。

3.效果性

该指标包括社会经济环境效益方面，主要考核部门（单位）履行职责对经济发展、社会发展和生态环境所带来的直接或间接

影响。根据市委老干部局的主要职责及年度重点工作，结合其设置的绩效目标情况，评价组设置了“服务管理成效”（分值 4 分）、“离退休干部关怀情况”（分值 4 分）2 个个性化指标以考核市委老干部局履行职责对社会发展的直接或间接影响，指标分值 8 分，得分 8 分，得分率为 100%。

服务管理成效。该指标分值为 4 分，得分 4 分，得分率为 100%，主要考核市委老干部局指导老干部活动场所、干休所的建设、管理和服务工作职责情况。2022 年老干部（老年）大学开办音乐、舞蹈、诗书画艺术、体育健身、乐器共五大类 29 个教学班 33 个班团队，今年秋季学员总人次达 1638 人次，受疫情影响，人数略有下降。市老干部活动中心严格执行办证审批制度，对长期没来活动的人员的证件，定期进行有效清理；对提出办证申请的市直机关事业单位退休干部，每个季度按规定程序办理，尽量满足老干部的活动需求。开展多种形式的健康宣教，普及新型冠状病毒感染的肺炎防治知识，倡导环境卫生、科学洗手等行为，提高老同志对疫情防控的正确认识和自我防护能力。

离退休干部关怀情况。该指标分值为 4 分，得分 4 分，得分率为 100%，主要考核市委老干部局落实老干部的政治待遇、生活待遇履职情况。2022 年市委老干部局共走访慰问老干部 136 人次。一是市直副厅级以上老干部生病住院，由局领导分别带队前往慰问，送上果篮及慰问金；二是市直离休干部生病住院送上慰问金；三是市直副厅级以上老干部和离休干部去世后慰问遗属送上慰问金、花圈；四是市直副厅级以上离退休老干部生日由局领导分别

带队前往慰问，送上慰问金及慰问品；五是随着疫情防控政策的调整，疫情形势愈加复杂严峻，为了解决老干部缺药、断药困境，市委老干部局与相关部门和医院积极沟通协调，通过多渠道筹措有限的药品和防疫物资一批，搭配成防疫药箱近 200 份，送到市直副厅级以上老干部和离休干部手中。

4.公平性

该指标包括群众信访办理情况、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两个方面。指标分值为 3 分，得分 3 分，得分率为 100%。

（1）群众信访办理情况。该项指标分值 1.5 分，得分 1.5 分，得分率 100%。依据《中共梅州市委老干部局信访登记表》《关于群众信访办理情况说明》，市委老干部局设置了便利群众意见反馈渠道和群众意见办理回复机制，对群众反映渠道和群众意见办理回复作出了相应规定。2022 年度共收到群众信访 3 条，均按时进行了回复处理。

（2）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该项指标分值 1.5 分，得分 1.5 分，得分率 100%。依据《关于反馈 2022 年度市级机关公务员绩效奖金年度考核结果的函》（梅市绩效办函〔2023〕66 号），群众满意度调查评价情况考核结果为 96.43 分。

（四）加减分项

该项目下设一个三级指标：工作表现加减分指标，主要反映部门预算管理工作受到表彰或批评的情况。市委老干部局 2022 年预算管理工作未受到相关表扬或批评，本指标不得分、不扣分。

四、主要绩效

（一）提升服务水平，提升老干部幸福感

市委老干部针对离休干部年纪大、身体基础疾病多、看病就医难等特点，建立老干部看病就医绿色通道，重新印制《老干部保健服务联系卡》，组织开展老干部养生保健活动。市直离休干部在看病就医、医药费报销等已实现专人对接沟通协调。开展市直离退休干部特殊困难帮扶工作，共帮扶 26 人，发放特殊困难补助资金 19.6 万元。通过上门走访、调查问卷等方式，整理建立离休干部“一人一策”台账，掌握离休干部基本信息和需求。对离休干部日常跟踪服务，开展生病住院、生日诞辰、重大节日慰问工作，及时送上组织的关心问候。开展市老干部（老年）大学线上教学工作，共举办 29 个教学班、招收学员 1638 人次；举办诗书画摄影展、专题晚会、征文活动、“敬老月”活动等活动。

（二）搭建历史专题交谈平台，助推老干部展现新作为

组织专题调研活动。开展“喜迎二十大·奋进新时代”系列活动，发动全市离退休干部开展“建言二十大”专题调研活动，发动老干部、老党员结合亲身经历和学习体会建言献策。发动各县（市、区）、各单位老干部党支部召开“我看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新时代”座谈会，通过引导老干部回忆往昔，畅谈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新时代发展变化，向社会传递正能量。

（三）推进管理队伍建设，强化法治建设工作。

一是加强市老干部大学管理队伍建设。进一步加大对市老干部（老年）大学团队建设的力度，参照省做法，借鉴兄弟市经验，理顺市老干部活动中心和老干部大学服务中心管理体制。

二是市委老干部开展法治宣传教育，组织干部职工参加学法平台培训学习，坚持自学与集中研学相结合，推进依法履职，形成学法、懂法、用法的良好氛围，助推各项工作持续健康发展。

五、存在问题

（一）预算编制科学性不足，绩效指标设置待提高

一是预算调整较大。根据市委老干部局 2022 年度部门决算报表《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财决 01-1 表），市委老干部局年初收入预算 637.62 万元，决算数为 1,380.53 万元，预算调整率为 116.51%，部门预算调整过大，其中：基本支出年初收入预算 496.62 万元，决算数为 1,125.22 万元，预算调整率为 126.58%，主要为人员经费的变动畸高；项目年初收入预算 141 万元，决算数为 255.31 万元，预算调整率为 81.07%，项目年中调整资金主要为上级专项资金：2022 年省级财政企业离休干部医疗费补助资金 80 万元、山区创业青年培训经费 15 万元。

二是绩效指标设置待提高。绩效目标方面，根据《梅州市市级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2022 年度）》，绩效目标基本能够体现部门“三定”方案规定的部门职能和中长期规划，但绩效目标表述较为笼统，与部门年度工作计划不够贴切，未结合年度工作的重点内容分解成具体的工作任务。绩效指标方面，根据《梅州市市级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2022 年度）》，市委老干部局共设置了 4 个产出指标及 4 个效果指标，一定程度上反映了单位的工作计划产出以及达到的社会效益情况，但部分指标名称未明确反映考核内容，如可持续影响指标“政策有效性”；

依据《2022 年梅州市市级项目支出预算申报表》，部分项目三级绩效指标对应的二级指标类别不准确，如老干部体检经费项目、老干部特殊困难帮扶资金项目的质量指标“老同志及家属满意度高”“离退休干部满意、家属满意”、社会效益指标“提高了服务水平，老同志满意，家属满意”，应设置为满意度指标；梅州市老干部活动中心的运行经费项目的经济效益指标“整修后达标率 100%”应为质量指标。部分项目指标名称不清晰，如梅州市老干部活动中心的运行经费项目的社会效益指标“社会效益满意”，考核指标内容不够清晰明确。

（二）会计核算规范性不足，监管力度待提升

一是会计核算欠规范。第一，账务处理不及时。如市委老干部局 2022 年 12 月调整固定资产 14,869 元，是分别修正 5、7、8 月错入“业务活动费”会计科目的固定资产，导致出现资产账面与实际不一致，不能正确反映资产真实情况。第二，未进行专账核算。如关工委 2022 年 4 月“收到老干部局拨款工作经费”33 万元，列入“财政拨款收入-项目支出-工作经费”会计核算科目进行核算，评价组经现场了解，该会计科目与日常经费混淆核算。第三，会计凭证附件不齐全。如市委老干部局 2022 年 5 月“创文工作经费”2 万元，梅州市梅江区人民政府金山街凌东社区居民委员会以创建全国文明城市工作要求，其社区需开展整治环境卫生、安装有关创文宣传公益广告、清除违规小广告等活动为由提出资金申请，但未附经费支出计划，资金申请手续不足；2022 年 12 月“抗疫药品”3 万元、2 万元，缺少购买防疫药品清单。市

老干部活动中心 2022 年 10 月“付 1 号楼购买格力空调（多功能室）”1.5 万元，缺少项目验收单据。

二是合同约束力不足。第一，合同责任方不清晰。2022 年 4 月市委老干部局“保卫人员工资”4,320 元。评价组经现场沟通了解，因保卫人员是市委老干部局与中小企业服务中心共用，市委老干部局未与保卫人员签订劳务合同，仅与中小企业服务中心签订保卫人员工资的分摊协议，合同责任不清晰可能会导致合作中的责任推卸和纠纷，需要三方明确各自的责任和义务。第二，合同付款约定不明。2022 年 12 月关工委“培训费（农业创业青年培训专项）”14.5 万元，共签订两份协议，其中有一份行程时间为“2023 年 5 月 15 日-19 日”，合同付款期限约定不明，合同未履约、关工委提前付款，不利于保障关工委后期权益。

三是项目监管覆盖面不全。市委老干部局及其下属单位 2022 年共有 11 个专项，有建立专项资金管理制度、预算绩效管理办法、财务管理制度、经济合同管理办法等有关制度。2022 年市委老干部局虽有对梅州市老干部大学服务中心项目实施进度开展监控，但存在部分项目未开展监控工作，如关工委工作经费项目、2022 年省级财政企业离休干部医疗费补助资金、山区创业青年培训经费等。

此外，个别的项目采购验收手续不规范，如柜式空调机采购 5,639 元，实木屏风、三门书橱采购 6,730 元等，验收单上缺少项目负责人（经办人）、验收人的签名。

六、相关建议

（一）提高预算编制科学性，优化绩效指标

一是建议市委老干部局加强内部机构的预算管理意识，严格按照预算编制的相关制度和要求，本着“勤俭节约、保障运转”的原则进行预算的编制；编制范围尽可能全面、不漏项，进一步提高预算编制的科学性、合理性、严谨性和可控性。在编制预算的过程中，应结合本年工作任务及必要完成事项清单，加强项目前期可行性调研论证工作深度，制定合理的预算金额。对于跨年项目或经常性项目，还需考虑上年该项工作开展情况及预算执行情况，避免因预算分配固化导致年中项目间频繁调剂的情况。基本支出方面，将预算管理定额与经费支出标准的制定相结合，内控制度上明确各项经费支出标准，完善基本支出定员定额管理，使预算定额符合支出的实际水平，提高预算的科学性。

二是建议市委老干部局进一步梳理部门职能，明确其核心职能、重点职能，依据职能科学部署部门年度工作核心与重点，分解成具体的工作任务。建议围绕部门核心、重点职能与工作任务细化具体的绩效指标，合理区分的产出指标和效果指标，设置的产出指标和效果指标要能完整体现部门年度工作重点内容，回应年度绩效目标，体现部门履职的产出和社会经济等效益，如产出指标可增设数量指标“聘请教师数，XX 个”“培训活动次数，XX 次”“交流学习，XX 次”等，并据此可设置相应的质量指标或时效指标。

（二）规范会计核算工作，严格执行内控管理

一是提高会计核算质量。第一，建议完善市委老干部局财务

内部管理制度，切实依据《会计法》办事，加强财务管理，做到账账相符、账实相符、准确地反映单位收支情况。**第二**，建议市委老干部局要强化责任意识并实行责任追究制度，增强专款专用的理念，提高资金使用效益，加强监督检查，以确保专款专用，发挥其应有的使用效益。**第三**，建议市委老干部局对检查中发现的个别原始凭证中票据不完整的现象，要及时做清理核对，并补全凭证。对所有的原始凭证进行了检查，做细致的分析，及时纠正错误，保证凭证的真实合理有效。

二是加强合同法律风控管理。加强完善项目合同等资料签订管理和审核工作，对合同签订、合同履行进行规范化过程管理，严格把控项目合同签订流程，确保合同文本的合法性、可行性和严密性。

三是重视项目绩效运行监控。建议市委老干部局认真贯彻学习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相关文件的精神，掌握预算绩效管理的理论。可考虑委托专业的第三方对项目开展绩效评价，对执行中的项目开展事中监控，研究分析监控数据表，动态掌握资金使用进度和绩效目标完成情况，通过各项数据动态比对分析，切实提升监管工作的针对性和有效性。适度延伸监管，了解具体项目实施单位项目具体实施情况，重点关注项目实施进度滞后、绩效不明显、资金支出进度慢等情况，提高财政资金的使用效益。

此外，建议市委老干部局开展项目验收的监督性检查，强化建设项目事中事后监管，同时加强对第三方服务机构开展工作内容及成果的监督管理，发现资料填写不完整、信息不一致，立即

退回整改。